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2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6月6日15时在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大街15号嘉禾国信大厦6层会议室举行。公司监事李海冰、冯都乐、徐岚出席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海冰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已实施的2016年度权益分派的实际情况，对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的激励对象尹春芬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为17.45元/股，回购数量为196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6）。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6月6日